

证券代码：002258

证券简称：利尔化学

公告编号：2020-029

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除下列董事外，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

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	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	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	被委托人姓名
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利尔化学	股票代码	002258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刘 军	靳永恒	
办公地址	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华盛路 58 号 5 幢		
电话	028-67575627		
电子信箱	tzfzb@lierchem.com	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2,348,895,340.91	2,052,519,274.34	14.44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255,408,964.36	159,520,425.13	60.11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240,884,166.31	160,757,222.81	49.84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301,064,832.18	215,712,921.78	39.57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4871	0.3042	60.12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4752	0.3042	56.21%
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7.33%	4.99%	2.34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
总资产（元）	7,609,447,231.25	7,586,558,498.59	0.30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3,614,770,025.74	3,358,104,181.16	7.64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24,913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四川久远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27.36%	143,484,136	0	冻结	7,501,272
中通投资有限公司	境外法人	14.07%	73,778,803	0		
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化工材料研究所	国有法人	9.18%	48,112,868	0		
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境外法人	3.75%	19,642,583	0		
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 —高毅邻山 1 号远望基金	其他	1.91%	10,000,000	0		
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—社保基金四一 九组合	其他	1.91%	9,999,940	0		
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	其他	1.89%	9,904,646	0		
中国工商银行—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 券投资基金	其他	1.13%	5,908,300	0		
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	其他	1.05%	5,500,782	0		
张成显	境内自然人	1.05%	5,500,000	0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1.久远集团为中物院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，化材所为中物院所 属单位，存在关联关系，为一致行动人。 2.对于其他股东，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也未知是否属于一 致行动人。					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公司债券情况

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，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
否

三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

1、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

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

2020年上半年，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，公司部分子公司复工延迟，一季度销售受到影响，但公司整体努力克服不利因素，全面有序安排公司疫情防控工作，采取有力措施保障原材料供应，全力做好产品生产和销售，并积极应对市场竞争，保障了主营业务正常开展。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收入23.49亿元，同比增长14.44%，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2.55亿元，同比增长60.11%。

2020年上半年，公司主要进行了以下工作：

- 1、全力推进广安基地甲基二氯化磷项目，目前项目处于正常的试运行状态；同时，进行了丙炔氟草胺技改。技改后产品质量和产能得到提升。
- 2、深化与国际客户的合作，围绕客户需求进行新产品的开发和市场合作；克服疫情影响，完善营销中心职能，加强市场研究、筹划和推广，拓宽线上营销渠道，跟进登记进度，取得精草胺磷生产许可，进行试生产，并获得成功，已实现批量生产。
- 3、积极推进产品工艺优化，增加部分产品中间体自主配套；完成绵阳基地控制室搬迁和DCS系统升级；完善制造系统组织架构，深化和完善岗位技能清单操作和应用，实施三大员培养计划。
- 4、持续加强安全环保管控力度，加大安全环保设施建设，新增部分环保设施；优化环保处理工艺，进一步提高副产物资源化利用水平；推行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制管理，并开展新项目相关环评安评手续办理。
- 5、加强企业党建政治引领作用，疫情防控期间加大对疫情形势、防疫知识及防疫工作宣传，传播正能量；完善工会和群团组织架构，开展困难员工补助及走访慰问。

2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(1)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根据财会【2017】22号《关于修订印发<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——收入>的通知》，公司适用“其他境内上市企业，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”，并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批通过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期初及上年同期相关财务指标不产生影响。

(2)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。

(3)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√ 适用 □ 不适用

与上年相比，本年新增1家公司：广安利华化学有限公司。